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簡佩聿
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
電子信箱：01008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處人考字第10500022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00226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重申為維護政府形象及貫徹政府杜絕酒駕之決心，請各機關利用內部公開集會、新進人員訓練及其他相關場合加強宣導公務人員酒後不開（騎）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0月27日總處培字第1050056627號函辦理(附原函影本1份)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處考勤訓練科



人事室

105/10/31 10:09



1050008107

有附件